

##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14年1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9人（其中6人出席现场表决，3人以通讯方式表决）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恭运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泰国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本议案全文刊登于2014年12月9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《关于在泰国对外投资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八日